



新华时评

看清美式霸凌的真实面目

事实胜于雄辩,公道自在人心。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日发布《关于中美经贸磋商的中方立场》白皮书。白皮书以大量事实和翔实数据,将美方推行霸凌主义、导致中美经贸磋商严重受挫的恶劣行径公之于众,同时阐明中方的原则立场,展现了中国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捍卫多边贸易体制和国际贸易秩序的坚定决心。

过去一年多来,美国政府不顾各方反对,单方面挑起中美经贸摩擦。在中美经贸磋商过程中,美方违背共识、不讲诚信,导致谈判历经波折。针对美方关于中国在磋商中“开倒车”等无稽之谈,白皮书以事实真相澄清谬误、明辨是非,让世人进一步看清美式霸凌的真实面目。

美式霸凌,体现在背信弃义、反复无常:美方在经贸磋商中三次出尔反尔,如2018年5月,美方在双方发布联合声明仅10天后就推翻磋商共识,毫无诚信可见一斑。美式霸凌,体现在颠倒黑白、信口雌黄:美方罔顾事实,抛出“盗窃知识产权”“强制技术转让”等不

实指责抹黑中方。美式霸凌,体现在漫天要价、贪得无厌:在双方已就大部分问题达成一致的情况下,美方得寸进尺,坚持不合理的高要价,极其蛮横无理。事实有力表明,正是美方的泼脏水、拆台、极限施压等一系列行为,损害了双方合作关系。中美经贸磋商严重受挫,责任完全在美国政府。

逆历史潮流而动,终将被历史抛弃。美国政府单方面挑起的中美经贸摩擦,不仅没有给美国带来所谓的“再次伟大”,反而对美国民众利益造成损害。美国采取的一系列保护主义措施,损害多边贸易体制,严重干扰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给全球经济复苏带来严峻挑战,给经济全球化趋势造成重大威胁。如今,美式霸凌受到越来越多国家的强烈反对,美国也日益成为国际社会眼中的“麻烦制造者”“秩序破坏者”。

君子之国,先礼后兵。面对美方的霸凌行为,中国始终秉持“不愿打,不怕打,必要时不得不打”的坚定态度,本着坚持平等、互利、诚信的磋商立场,推动达

成互利双赢的协议。即便在美方提出新的加征关税威胁后,中方依然按照此前约定派出高级别代表团赴美磋商,展现了通过对话解决经贸分歧的最大诚意和负责任态度。在单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不断抬头的背景下,中国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与各国共享发展机遇。一个重信守诺,谋合作之大局;一个出尔反尔,视责任为儿戏,孰是孰非,不言自明。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70年来,中国经历了诸多风险挑战,也面临过不少打压,但正是一次次爬坡过坎、攻坚克难,磨炼了我们的意志,壮大了我们的实力。妄图通过霸凌手段使中国屈服,过去没有成功,今天和未来也必遭失败。“谈,大门敞开;打,奉陪到底!”无论国际风云如何变幻,无论前方有多少艰难险阻,只要我们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办好好自己的事情,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就能迎难而上、化危为机,开拓发展新天地,携手各国迈向进步和繁荣的美好未来。

新华社评论员

不吐不快

纪委“撑腰”干事官员当成常态

“两次招标均无违规行为,信访举报人反映的问题与事实不符……”近日,江苏省无锡山水城规划建设局中层以上干部经历了一次特殊的会议。会上,来自无锡市滨湖区纪委监委的两位同志就该局新任局长鲁某前期信访举报情况进行了澄清说明,鼓励其尽快消除顾虑,重新投入到各项工作中去。(6月2日《中国纪检监察报》)

在人们的惯性认知里,纪检监察干部就是一张查办案件、问责违规、执行纪律的“冷面孔”,岂知他们还有一副洗刷不白之冤、支持干事创业的“热心肠”。滨湖区纪委监委两次为拟提拔为正科级人选查清不实举报,鼓励其放下包袱、大胆工作,凸显纪检监察部门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人负责的“保护”职能。

依据干部提拔任用的原则和程序,在一定范围内公示拟提拔对象的个人信息和使用意向,既是体现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用人导向的民主举措,也是组织部门对接受群众监督、防止“带病提拔”的必要“过滤”。这堪称拟提拔对象的“关键时刻”,期间虽不乏有价值、有线索的案情举报,但也不排除出于猜测、误解导致的失实举报,甚至是借机寻衅滋事、打击报复、无中生有的恶意栽赃,其目的就是要迟滞当事人提拔、耽搁相关干部的“仕途”,这显然是一种挟私报公、恶意中伤的“干扰”因素。

以事实为根据、以法规为准绳,确保罚当其罪、不枉不纵,这是纪委监委的办案原则,也是其处置群众举报的正确态度。面对涉嫌违规招标的举报,滨湖区纪委监委没有沿袭过往一些地方“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缓一缓”做法,而是快查快办、弄清原委。在确认其“反映不实”和“微有小恙”的情况时,敢于排



漫画:朱慧卿

除负面干扰、力挺担当干事,让鲁某成为适用《滨湖区纪检监察失实信访举报澄清工作办法》的第一人。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但干事创业的前行路上,干部难免遭遇坎坷与曲折,也免不了失误和差错。因为怕出事不想为、怕犯错不愿为、怕担责不敢为的明哲保身,显然不利于营造人尽其才、才尽其用和积极作为、干事创业的奋斗环境。纪委监委部门的职责就是要善于厘清工作失误与明知故犯、无意过失与违纪违法、探索实践与有规不依的界限,切实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人负责、为干事者干事,真正让有为者有位、吃苦者吃香、流汗者流芳。

“切实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这是党中央明确无误的用人决策。纪委“撑腰”干事官员,挺起一个人,激励一大片,正效应值得点赞。 张玉胜

百姓话语

只有多管齐下 快递小哥才能“慢下来”

记者近日从江苏扬州交警部门了解到,他们将给存在交通违法行为的“外卖小哥”戴“紧箍咒”——首次交通违法后将停止其接单1天;累计交通违法2次后将停止其接单2天;对因交通肇事被追究刑事责任的外卖骑手,企业将立即辞退,不再录用。(6月2日《常州晚报》)

在大街小巷穿梭的外卖骑手,见证了一个城市的生机与活力;正是有了这些年轻人的劳动,消费者才能享受互联网经济带来的实惠与便利。在一个快餐社会里,外卖骑手变得不可或缺;我们既不能因为外卖骑手的失范行为就因噎废食、以堵代疏;也不能任其自弹自唱、放任其“野蛮生长”,而是要给外卖骑手戴上“紧箍咒”。

外卖骑手的“速度与激情”,固然有平台和消费者考核评价压力的因素,也和自己想多挣一些钱的利益诉求密不可分。在“时间就是金钱”的遮蔽下,外卖骑手为自己忽略和漠视交通规则的行为找到了自说自话的理由和自欺欺人的借口。你推我挡,法不责众,剑走偏锋的最后,外卖骑手违反交通法规的现象层出不穷。

不论是“监督平台限制接单”,还是“交通违法停止接单”,说到底都是通过触动利益这根敏感的神经,来倒逼外卖骑手遵循社会规范。提升违规成本,让外卖骑手为自己没有节制、没有边界的“快”付出感到肉痛的代价;只有抓住“七寸”,外卖骑手的欲望号街车才不会成为脱缰野马。

要让外卖骑手少一些交通违法行为,“禁止接单”有一定的功效,却不能过于依赖。对于外卖骑手而言,违反交通规则就会被认定为失范者,这样的后果只是其中一种可能性,也可能没有被抓住、没有被追责,导致一些人存有投机心理。外卖平台和消费者都要转变观念,给予外卖骑手“慢下来”的权利与缓冲地带;外卖骑手也要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和文明素养,实现挣钱与安全的有机结合。只有多管齐下,外卖骑手才能真正“慢下来”。

杨朝清

竟有此事

卖两双假袜判赔6000元 一点也不冤

刘某某在山东省济南市某居民小区附近经营一家面积100多平方米的小型超市,他没想到,自己25元钱卖了两双假冒袜子,最后竟然赔偿厂家6000元。近日,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对一起侵害商标权纠纷案依法作出一审判决。(6月2日《法制日报》)

一个小超市的老板,因为25元卖2双袜子结果竟被判赔偿6000元。可能对超市老板来说,太不可思议了,对于消费者来说,也觉得很稀奇,但从法律角度看,这本是很寻常的事,因为侵犯到了人家的权益,就要赔偿。

其实,一些超市、小摊销售假货并不是个别。从假货的链条来看,超市也是其中一个重要环节,且起到很大作用,如果他们不销售,假货的“出口”就受阻了。

销售假冒的袜子被罚6000元,这说明对知识产权的维权,也彰显了法律的尊严。

假货之所以打而不绝,根本的原因则在于成本太

低,被发现的“概率”也不高。因此,也有人认为这家超市只不过是“运气”不好被罚了,其它超市运气好就没事。要追问的是,这家超市难道只卖一种品牌的假货吗?如果卖了,又有多少企业会上法庭告呢?进而要追问的是,如果是消费者告这家超市能告赢吗?维权成本又有多高?

毫无疑问,对卖2双袜子被判赔偿6000元的结果,我们举双手赞成,但如果据此以为,以后再也不敢有人卖假货了,那就过于盲目乐观了。要想让假货彻底消除,告赢一家超市是远远不够的。其一,需要提高惩罚力度,25元卖2双袜子被判赔偿6000元,看似够“厉害”了,但如果被罚的数额更大些,则会更好;其二,监管部门如何顺着这条线索,将生产厂家、销售商一网打尽,则更具震慑力;其三,维权成本降低,消费者维权变得容易,则很能够促进假货的消失。从目前来看,只让一家超市被罚,恐怕不会收到很大的效果。我们期待强拳出击,期待打击假货有多米诺骨牌效应。 王军荣



三江快评
有态度
有温度
有力度

投稿邮箱:

jinbaopinlun2012@126.com